**臺北市士林區天母國小慶祝創校40週年校慶**

**「大會主題」徵稿比賽實施辦法**

一、活動目的：欣逢天母國小創校40週年校慶(自民國70年以來)，為傳承優良校風，開創嶄新榮景，希望藉由大會主題的宣揚，展現天母國小40年來的優質與標竿的教學成果，期盼全校親師生共襄盛舉，普天歡慶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本校教務處

三、實施日期：109年12月1日至109年12月18日止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全體師生(含退休教師、畢業校友、員工)及家長(歡迎親子共同創作)

四、實施方式

1.作品規格：(1)字數在7~14個字以內，字體工整清晰，不可潦草。

(2)主題宜簡明創新、正向、具育意義。

 (3)書寫格式如附件，比賽用紙可於校網中自行下載。

 (4)本校30週年主題徵選特優作品是「天母三十，夢想奔馳」及本學期主題閱讀課程是「卓越四十，耀天母」請參考之。

2.評選方式：(1)本校教職員工(含退休教師)、校友及家長作品，由教務處聘請校長、家長會長、教師會會長、各處室主任及相關人員組成評選小組進行評選，擇優選出30件作品，再由全校師生進行票選活動。

(2)本校學生(1~6年級)，先請各班辦理初選後，每班擇優3件作品參加全校票選活動。

3.評選時間：(1)本校教職員工(含退休教師)、校友、家長等作品，即日起至109年12月16日前送至教務處，12月17日由評選小組進行初選。

 (2)學生作品班級初選，請各班於12月15日前完成，擇優3件作品於12月16日送至教務處彙整，逾期不候。

 (3)全校票選活動於12月18日舉辦。

4.獎勵表揚：(1)全校票選後，依票數高低，依序選出特優1件、優選5件、佳作15件。

 (2)榮獲特優作品，將做為校慶40週年的大會主題，並於各項校慶系列活動中陳列；所有優秀作品刊登於「天母兒童38期暨40週年校慶特刊」。

(3)獲獎作品，獎狀乙只，訂於校慶時(5月8日)公開頒獎表揚。

五、本辦法經陳校長奉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天母國小40週年校慶~大會主題徵稿比賽報名表(比賽用紙)**

附件

繳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09年12月16日，送至教務處(校友或家長請留下聯絡資訊)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□教職員工、校友、家長□學生，班級: 年 班 | 姓名 | (電話： ) |
| 「40週年校慶大會主題」名稱：口號slogan(7~14個字以內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 |